

证券代码：000595 证券简称：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：2018-062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塔石化”）通知，张家港市人民法院已解除其对宝塔石化所持本公司405,415,924股股份的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3.05%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四日